

# 苏州仓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金属制品烤漆工艺改为铝氧化工艺的技改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告

#### 一、 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项目名称：苏州仓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金属制品烤漆工艺改为铝氧化工艺的技改项目

投资规模：总投资 50 万美元

建设地点：太仓市双凤镇五金机电（电镀）集中作业区、现厂区内

职工人数：职工人数：50 人

工作时间：每天二班制，年生产天数 300 天

#### 二、 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建设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 3 “电镀行业”标准后，排入集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排入盐铁塘；生活污水接管双凤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建设项目投产后，不会增加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因此地表水环境可维持现状。建设项目产生的硫酸雾废气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同时建设项目投产后减少了盐酸雾和铬酸雾的排放，对空气质量改善有益；各类固废经妥善处置后排放量为零，对环境无影响。

#### 三、 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建设项目生产废水不含镍、铬等一类污染物，经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 3 “电镀行业”标准后排放，生活污水接管双凤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硫酸雾废气采用碱液吸收处理，达标排放；主要高噪声设备都安置在室内，并且部分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固废均进行分类收集、有效处置。

#### 四、 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建设项目在现厂区内建设，且座落在双凤镇五金机电（电镀）集中作业区，符合太仓市及双凤镇土地利用的用地规划、产业规划；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6）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06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06 年本）》中项目，符合国家和江苏省的产业政策。

建设项目工艺成熟，设备先进，物耗、能耗及污染物排放量较低，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和循环经济的理念；建设项目投产后，公司排污总量控制指标报请环保部门审批后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要切实落实环评中提出的有关环境保护对策和清洁生产措施，同时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做到各污染物的达标排放；经对周围环境现状评价及影响分析表明，项目周围水体、空气、噪声均能符合功能区划环境质量要求。对本项目来说，只要企业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该企业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基本上能维持现状。

#### 五、 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的过程中，公众如想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在本信息公告公布之日起 10 天内以 e-mail 方式索取。[联系邮箱 wjy99@sina.com](mailto:wjy99@sina.com)。

#### 六、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确定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范围（以建设项目为中心，直径 5km 范围），本次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综合考虑环境影响的范围和程度、社会关注程度，主要征求意见事项为：①对环境质量现状是否满意；②是否知道/了解在该地区拟建设的项目；③该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危害/影响程度；④对该项目持何种态度。

#### 七、 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以电子邮件形式将您的意见或建议发送至：[wjy99@sina.com](mailto:wjy99@sina.com)，或来电索要。

#### 八、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环境保护意见的，应当自公告之日起十日内，可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提出，也可将书面意见提交负责该建设项目审批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环评单位：宁夏智诚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时间：2015 年 11 月 9 日